

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2 年中期报告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 年 08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08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7
§ 7	投资组合报告	40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0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1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2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3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3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4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4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4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4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4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6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7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47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7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7
8.5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47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7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8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8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8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8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8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8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8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8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3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3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3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3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3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3
12.2	存放地点	54
12.3	查阅方式	54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信诚增强收益债券（LOF）
场内简称	信诚增强 LOF
基金主代码	165509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09 月 29 日
基金管理人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131,169.44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0 年 11 月 08 日

注：自 2021 年 8 月 23 日起，本基金场内简称扩位为“信诚增强 LOF”。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主动管理,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投资组合中债券、股票、现金各自的长期均衡比重,依照本基金的特征和风险偏好而确定。本基金定位为债券型基金,其战略性资产配置以债券为主,并不因市场的中短期变化而改变。在不同的市场条件下,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宏观环境、市场估值水平、风险水平以及市场情绪,在一定的范围内作战术性资产配置调整,以降低系统性风险对基金收益的影响。 2. 债券类资产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自上而下、积极投资和控制风险的债券投资策略。在战略配置上,主要通过利率的预期,进行有效的久期管理,实现债券的整体期限、类属配置;在战术配置上,采取跨市场套利、收益率曲线策略和类属配置策略等对个券进行选择,在严格控制固定收益品种的流动性和信用等风险的基础上,获取超额收益。 3. 新股申购策略 本基金将结合市场的资金状况预测拟发行上市的新股(或增发新股)的申购中签率,考察它们的内在价值以及上市溢价可能,判断新股申购收益率,制定申购策略和卖出策略。 4. 二级市场股票的投资策略 股票投资将作为本基金增强收益的手段之一,谋求绝对收益。在股票投资时,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宏观经济趋势、行业发展前景以及个股基本面情况等方面。

	5. 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策略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于其他衍生金融工具,基金管理人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对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主要以对冲投资风险或无风险套利为主要目的。基金将在有效进行风险管理的前提下,通过对标的品种的基本面研究,结合衍生工具定价模型预估衍生工具价值或风险对冲比例,谨慎投资。 在符合法律、法规相关限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按谨慎原则确定本基金衍生工具的总风险暴露。 6. 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股票投资策略,深入研究基础证券投资价值,选择投资价值较高的存托凭证进行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周浩
	联系电话	021-68649788
	电子邮箱	hao.zhou@citicprufunds.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666-0066	021-60637111
传真	021-50120895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邮政编码	200120	100033
法定代表人	涂一锴	田国立

注：本基金管理人法定名称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起变更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以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了公司法定名称变更的公告。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iticprufunds.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6,523.45
本期利润	-2,314,814.5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28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6.2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7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2 年 0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387,647.88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12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5,790,608.2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88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2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48.40%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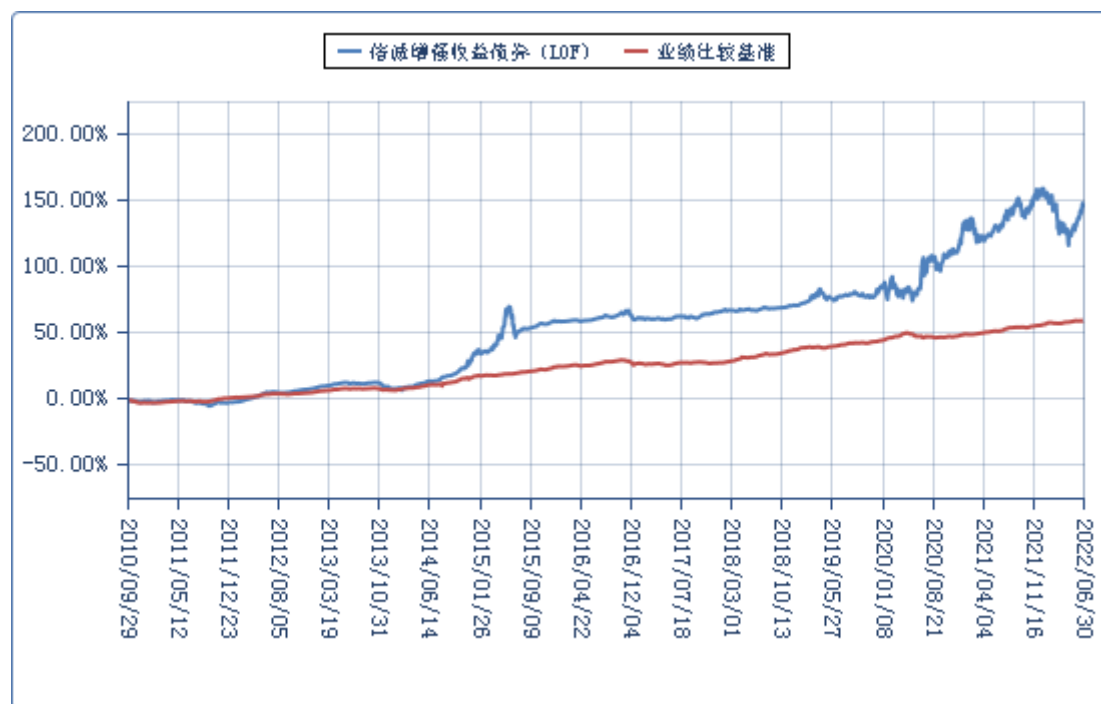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6.36%	0.57%	0.00%	0.03%	6.36%	0.54%
过去三个月	7.45%	0.85%	1.05%	0.04%	6.40%	0.81%
过去六个月	-4.71%	0.95%	1.82%	0.05%	-6.53%	0.90%
过去一年	6.34%	0.85%	4.85%	0.05%	1.49%	0.80%
过去三年	39.33%	0.79%	13.21%	0.06%	26.12%	0.7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8.40%	0.47%	60.40%	0.07%	88.00%	0.4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 2005 年 9 月 30 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 2 亿元，注册地为上海。公司股东为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英国保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各股东出资比例分别为 49%、49%、2%。因业务发展需要，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本基金管理人法定名称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起由“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基金管理人已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以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了公司法定名称变更的公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运作中基金为 79 只，分别为：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精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盛世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三得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优胜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深度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信诚金砖四国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中信保诚中证 5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信诚货币市

场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信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中信保诚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信诚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信诚周期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中信保诚景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至远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优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中证 800 医药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中信保诚中证 800 有色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中信保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信诚幸福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中信保诚中证 TMT 产业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信诚新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锐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旺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中信保诚中证信息安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中信保诚中证智能家居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信诚中证建筑工程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信诚鼎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中信保诚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惠泽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稳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景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悦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稳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嘉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至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信诚新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量化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智惠金货币市场基金、中信保诚嘉鑫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稳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至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稳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景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嘉裕五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嘉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中债 1-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景裕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安鑫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嘉润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丰裕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中信保诚龙腾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盛裕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中信保诚弘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保诚前瞻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宋海娟	基金经理	2016 年 07 月 25 日	—	17	宋海娟女士，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于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债券交易员；于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固定收益类投资经理。2013 年 7 月加入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信诚三得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

注：1. 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 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基金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管理，规范基金运作。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以及公司拟定的《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及异常交易管理制度》，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的行动落实公平交易管理的各项要求。各部门在公平交易执行中各司其职，研究分析方面，公司通过统一的研究平台发布研究成果，并构建投资备选库、交易对手库、风格维度库等，确保所有投资经理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

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在交易端，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执行集中交易制度，不同投资组合同时同向交易同一证券时需通过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同时，公司每个季度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同向交易、反向交易以及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交易进行统计分析，并要求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对异常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

本期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有违背公平交易的相关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对旗下所有产品的交易价格、产品投资杠杆、集中度、反向交易等进行控制，事后根据《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及异常交易管理制度》定期对相关情况进行汇总和统计分析，相关情况由投资经理出具情况说明后签字确认。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交易。未发生主动投资杠杆超标情况。对于债券交易价格监控结果，每日、每周对现券、回购交易价格偏离及回购投资情况按照要求进行统计，并对需要上报的情况按时进行上报。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投资组合之间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 年上半年，全球疫情逐渐缓和，欧美各国防疫措施普遍放松。欧美通胀高企，海外央行紧缩步伐加快。高通胀与联储加息对海外经济造成拖累，衰退预期升温。国内方面，4 月受超预期因素影响，宏观经济生产和需求指标均受到一定冲击。5 月以来，经济逐步企稳回升，二季度经济实现正增长，上半年实际 GDP 增速 2.5%，其中出口整体仍有韧性，生产和消费逐步修复，基建和制造业投资表现亮眼，地产投资偏弱，就业压力超出季节性。上半年社融增速 10.8%，较去年年底上行 0.5 个百分点。通胀方面，PPI 受基数影响整体回落，CPI 有所上行。

货币政策方面，央行加大稳健货币政策实施力度，流动性保持稳中偏宽的状态，增强信贷总量增长的稳定性，配合财政政策协同发力。1 月 OMO 和 MLF 降息 10bp，同时 1/5 年 LPR 利率非对称调降 10bp/5bp，4 月降准 25bp，5 月 5 年期 LPR 调降 15bp，对降低融资成本、提振实体经济融资需求有所支撑。财政政策方面，今年稳增长政策诉求较高，财政政策节奏前倾，6 月底前新增地方专项债基本发行完毕，留抵退税进度加快，基建项目发力靠前。

从债券市场来看，二季度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资金面整体宽松，但上半年海外市场扰动明

显，货币政策空间有限，叠加稳增长政策落地发力，经济逐步修复预期较强，上半年 10 年国债收益率整体维持在 2.6%-2.9% 的区间窄幅波动，短端利率受资金面宽松影响显著下行，收益率曲线陡峭化；信用方面，资金面宽松叠加资产荒背景下，信用债收益率震荡下行，信用利差整体收窄；权益市场经历明显下跌后，自 4 月底开始明显反弹，上半年沪深 300 整体下跌 9.2%，中证转债指数下跌 4.1%。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固收部分主要投资高等级信用债和转债。转债在经历了一季度和 4 月份较大幅度的调整之后，性价比较此前有所抬升；本基金在 5、6 月内把握业绩增速较高且估值合理的品种，灵活调整组合仓位及持仓品种。权益部分一季度主要关注稳增长和周期品种，增加煤炭采掘、地产基建等板块的配置；在 4 月股市出现大幅调整后，部分仓位切换到高景气且估值较为合理的成长板块。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7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8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2 年下半年，疫情对全球经济的冲击减弱，美国通胀高位缓慢回落的可能性较大，联储短期抗通胀意愿仍然较强，海外流动性持续收紧。欧美经济增长减速，衰退风险显现，海外经济不确定性有所增强。国内方面，前期稳增长政策逐步落地见效，专项债支撑下基建投资表现较好，居民消费修复，信贷需求逐步回暖。但下半年海外需求放缓对出口或有一定影响，同时地产和消费修复仍然较慢，经济复苏整体或较为缓慢。通胀方面，猪价上行周期开启，CPI 整体或继续上行，PPI 延续回落。货币政策重心主要在于配合财政政策进行稳增长，经济修复背景下资金面可能逐步向中性回归。

债券市场投资方面，三季度基本面修复确定性较强，但短期地产市场仍然偏弱，货币宽松时间可能延长，利率或保持低位震荡，后续随着资金面向中性回归，利率债或面临小幅调整压力；信用策略上，宽松后期将避免信用资质过度下沉，并对短端加杠杆保持谨慎，维持中短久期票息策略；权益方面，市场面临的内外部环境整体好于上半年，方向上或保持震荡上行，将继续把握稳增长相关行业的机会，并积极关注景气度持续改善且估值较为合理的成长板块。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本基金管理人设置了估值决策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适当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并定期进行

评估，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估值决策委员会包括下列成员：分管基金运营业务的领导、风险管理部负责人、权益投资负责人、固定收益投资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交易部负责人、运营部负责人、基金会计主管。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管理人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发表专业意见。基金经理不参与估值的具体流程，但若认为存在对相关投资品种估值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决策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

在每个估值日，本基金管理人使用估值政策确定的估值方法，确定证券投资基金的份额净值，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上述参与估值流程人员均具有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及相关工作经历。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投资品种的估值相关数据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对本报告期内利润共进行 2 次收益分配。于 2022 年 01 月 14 日对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510 元；2022 年 04 月 15 日对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360 元。该处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自 2018 年 1 月 25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已经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以上。本基金管理人已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进行了报告并提交了解决方案。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22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202,824.76	782,159.65
结算备付金		77,072.32	66,999.45
存出保证金		4,896.08	4,405.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35,627,383.89	40,926,541.26
其中：股票投资		5,701,630.00	6,431,266.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9,925,753.89	34,495,275.2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清算款		907,752.85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93,484.44	62,149.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243,222.31
资产总计		36,913,414.34	42,085,477.49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927,261.12	405,162.85

应付赎回款		25,144.35	149,363.78
应付管理人报酬		20,313.56	23,066.61
应付托管费		5,803.90	6,590.4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536.79	601.09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143,746.37	167,970.95
负债合计		1,122,806.09	752,755.75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30,131,169.44	30,838,843.72
未分配利润	6.4.7.8	5,659,438.81	10,493,878.02
净资产合计		35,790,608.25	41,332,721.74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36,913,414.34	42,085,477.49

注：截止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88 元，基金份额总额 30,131,169.44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2,097,865.78	1,027,238.50
1. 利息收入		1,365.46	194,865.7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1,365.46	1,597.86
债券利息收入		—	191,880.0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1,387.85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7,252.32	1,059,540.5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929,143.95	521,041.92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	953,304.13	521,235.3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2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3	—	—
股利收益	6.4.7.14	83,092.14	17,263.35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5	-2,208,291.08	-230,170.69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 4. 7. 16	1, 807. 52	3, 002. 82
减：二、营业总支出		216, 948. 75	196, 618. 13
1. 管理人报酬		129, 368. 56	81, 855. 99
2. 托管费		36, 962. 45	23, 387. 41
3. 销售服务费		-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6, 515. 64	3, 129. 52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6, 515. 64	3, 129. 52
6. 信用减值损失	6. 4. 7. 17	-	-
7. 税金及附加		531. 91	577. 35
8. 其他费用	6. 4. 7. 18	43, 570. 19	87, 667. 8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 314, 814. 53	830, 620. 3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314, 814. 53	830, 620. 3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 314, 814. 53	830, 620. 37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30, 838, 843. 72	-	10, 493, 878. 02	41, 332, 721. 74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30, 838, 843. 72	-	10, 493, 878. 02	41, 332, 721. 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707, 674. 28	-	-4, 834, 439. 21	-5, 542, 113. 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 314, 814. 53	-2, 314, 814. 53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07, 674. 28	-	245, 463. 32	-462, 210. 96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6, 108, 434. 41	-	1, 417, 808. 76	7, 526, 243. 17
2. 基金赎回款	-6, 816, 108. 69	-	-1, 172, 345. 44	-7, 988, 454. 13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2, 765, 088. 00	-2, 765, 088. 00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30, 131, 169. 44	-	5, 659, 438. 81	35, 790, 608. 2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	未分配	净资产合计

		收益	利润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13,825,759.05	-	4,082,035.34	17,907,794.39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13,825,759.05	-	4,082,035.34	17,907,794.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7,482,661.21	-	1,833,887.26	9,316,548.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830,620.37	830,620.37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482,661.21	-	2,261,220.97	9,743,882.1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2,805,682.83	-	3,746,910.57	16,552,593.40
2. 基金赎回款	-5,323,021.62	-	-1,485,689.60	-6,808,711.2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1,257,954.08	-1,257,954.08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21,308,420.26	-	5,915,922.60	27,224,342.8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张翔燕

陈逸辛

刘卓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072号文）批准，由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相关法规和《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2010年9月29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创新型封闭式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3年内（含3年）为封闭期，封闭期间投资人不能申购赎回本基金份额，但可在本基金上市交易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让基金份额。在封闭期届满日前的60个工作日之前基金管理人将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决定是否同意本基金继续封闭三年。本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266,065,663.2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9月30日，根据《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约定以及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开结果，本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根据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发布的《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函》，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公司名称由“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并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重点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证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回购，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金融债（不包括政策性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等非国家信用的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 50%。本基金可以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和增发新股申购，以及在二级市场上投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本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其中持有的全部权证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封闭期结束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本基金投资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2 年 0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除下文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中涉及的变更外，本基金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其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自 2022 年度起执行了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和 2022 年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

(a) 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衔接规定,以及财政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本基金应当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基本分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分类类别。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嵌入衍生工具不再从金融资产的主合同中分拆出来,而是将混合金融工具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基金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22 年 1 月 1 日）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本基金未调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将金融工具的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基金资产负债表的影响汇总如下：

（i）金融工具的分类影响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利息和应收申购款，对应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782,159.65 元、66,999.45 元、4,405.27 元、243,222.31 元和 62,149.55 元。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基金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对应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782,205.14 元、67,029.65 元、4,407.17 元和 62,149.55 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对应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0,926,541.26 元。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基金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对应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1,169,685.98 元。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为应付清算款、应付赎回款、应付管理人报酬、应付托管费、应付交易费用和其他负债，对应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405,162.85 元、149,363.78 元、23,066.61 元、6,590.47 元、8,558.87 元和 159,412.08 元。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基金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为应付清算款、应付赎回款、应付管理人报酬、应付托管费和其他负债，对应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405,162.85 元、149,363.78 元、23,066.61 元、6,590.47 元和 167,970.95 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对应的应计利息余额均列示在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科目中。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基金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将上述应计利息分别转入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科目项下列示，无期初留存收益影响。

(ii) 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影响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未对本基金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产生重大影响。

(b) 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

本基金根据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编制财务报表时，调整了部分财务报表科目的列报和披露，未对财务报表列报和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上证交字〔2008〕16 号《关于做好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08 年 9 月 18 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b）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收入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c)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d) 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股票的非上市公众公司（“挂牌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由挂牌公司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e)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f)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g) 对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境外投资的税项问题，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财税[2014]81 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及其他境内外相关税务法规的规定和实

务操作执行。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0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202,824.76
等于：本金	202,731.39
加：应计利息	93.37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合计	202,824.76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0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6,101,519.15	—	5,701,630.00	-399,889.15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31,028,875.15	105,468.32	29,925,753.89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31,028,875.15	105,468.32	29,925,753.89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37,130,394.30	105,468.32	35,627,383.89	-1,608,478.73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11.60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9,639.58
其中：交易所市场	9,639.58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应付审计费	24,795.19
应付信息披露费	100,000.00
应付账户维护费	9,000.00
其他	300.00
合计	143,746.37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30,838,843.72	30,838,843.72
本期申购	6,108,434.41	6,108,434.4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6,816,108.69	-6,816,108.69
本期末	30,131,169.44	30,131,169.44

注：1、申购含红利再投（如有）、转换入份额（如有），赎回含转换出份额（如有）。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场内外基金份额如下：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	场外	场内	场外
165509	信诚增强	4,043,241.00	26,087,928.44	3,380,560.00	27,458,283.72

单位：份

6.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6,224,589.78	4,269,288.24	10,493,878.02
本期利润	-106,523.45	-2,208,291.08	-2,314,814.5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4,669.55	210,793.77	245,463.32
其中：基金申购款	1,024,620.02	393,188.74	1,417,808.76
基金赎回款	-989,950.47	-182,394.97	-1,172,345.44
本期已分配利润	-2,765,088.00	-	-2,765,088.00
本期末	3,387,647.88	2,271,790.93	5,659,438.81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832.36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487.44
其他	45.66
合计	1,365.46

注：其他包括直销申购款利息收入、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6.4.7.10.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9,506,882.95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0,407,469.23
减：交易费用	28,557.67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929,143.95

6.4.7.11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	----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0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212,893.48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 差价收入	740,410.65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953,304.13

6.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0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47,845,556.63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46,725,614.13
减：应计利息总额	378,086.79
减：交易费用	1,445.06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740,410.65

6.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2.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2.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6.4.7.13 衍生工具收益

6.4.7.13.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3.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6.4.7.14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0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83,092.14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83,092.14
----	-----------

6.4.7.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08,291.08
--股票投资	274,462.05
--债券投资	-2,482,753.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2,208,291.08

6.4.7.16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807.52
合计	1,807.52

注：本基金的场内外赎回费率不高于 1.5%，随基金份额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赎回费不低于其总额的 25%归入基金财产。

6.4.7.17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18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24,795.19
信息披露费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费用	175.00
账户维护费	18,000.00
其他	600.00
合计	43,570.19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除息日）对本基金进行了分红除权。分红结果如下：分红方案：0.29 元/10 份基金份额；权益登记日：2022 年 7 月 13 日；场外除息日：2022 年 7 月 13 日；场内除息日：2022 年 7 月 14 日；场外现金红利发放日：2022 年 7 月 15 日；场内现金红利发放日：2022 年 7 月 18 日。

除以上情况外，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其他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保诚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交易均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并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29,368.56	81,855.9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1,679.71	32,401.60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7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0%/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6,962.45	23,387.4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与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费率按基金合同公布的费率执行,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费率按基金合同公布的费率执行,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建设银行	202,824.76	832.36	463,905.83	927.62

注：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 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登记日	场内除息日	场外除息日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1	2022 年 01 月 14 日	2022 年 01 月 17 日	2022 年 01 月 14 日	0.510	1,125,013.21	500,266.97	1,625,280.18	-
2	2022 年 04 月 15 日	2022 年 04 月 18 日	2022 年 04 月 15 日	0.360	765,798.35	374,009.47	1,139,807.82	-
合				0.870	1,890,811	874,276	2,765,088.0	-

计				. 56	. 44	0	
---	--	--	--	------	------	---	--

6.4.12 期末 2022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进行持续监控。

公司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包括董事会（及其下设的审计与风控委员会）、管理层（及其下设的经营层面风险管理委员会）及公司各业务部门层面。董事会对有效的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负责确定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目标，制定公司风险管理战略和风险应对策略等等。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控委员会，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履行相应的风险管理和监督职责。公司管理层对有效的风险管理承担直接责任，根据董事会的风险管理战略，制定与公司发展战略、整体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风险管理制度，确保风险管理制度全面、有效执行；批准重大事件、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意见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等等。管理层下设经营层面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指导、协调和监督各职能部门和各业务单元开展风险管理工作；识别公司各项业务所涉及各类重大风险，对重大事件、重大决策和重要业务流程的风险进行评估，制定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等等。各业务部门负责执行风险管理的基本制度流

程，定期对本部门的风险进行评估，对其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负责，并及时、准确、全面、客观地将本部门的风险信息和监测情况向管理层报告。同时，公司设立独立于业务体系汇报路径的风险管理部和监察稽核部，协调并与各业务部门共同配合完成公司整体风险管理工作。风险管理部和监察稽核部日常向督察长汇报工作。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银行，本基金在选择定期存款存放的银行前通过审慎评估其信用风险并通过额度控制的方法以控制银行存款的信用风险。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采用券款对付交割方式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另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审慎进行债券投资，通过信用评级和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短期债券投资。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短期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短期同业存单投资。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AAA	5,198,341.16	10,204,391.30
AAA 以下	21,645,089.71	20,452,214.76
未评级	3,082,323.02	3,838,669.20
合计	29,925,753.89	34,495,275.26

注：以上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未评级债券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等无信用评级的债券。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长期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长期同业存单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另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 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 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 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针对资产变现流动性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流通受限资产的投资限额, 并及时追踪持仓证券的流动性情况, 综合持有人赎回变动情况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所持有的全部金融负债无固定到期日或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 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 (所有者权益) 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 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 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 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 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

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前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未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经确认的当日净赎回金额。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一定比例的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1 个月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	-------	--------	----------	-------	-------	-----	----

2022 年 06 月 30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202,824.76	-	-	-	-	-	202,824.76
结算备付金	77,072.32	-	-	-	-	-	77,072.32
存出保证金	4,896.08	-	-	-	-	-	4,896.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7,315.18	5,110,279.51	11,259,786.02	13,008,373.18	5,701,630.00	35,627,383.89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907,752.85	907,752.85	
应收股利	-	-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93,484.44	93,484.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
其他资产	-	-	-	-	-	-	-
资产总计	284,793.16	547,315.18	5,110,279.51	11,259,786.02	13,008,373.18	6,702,867.29	36,913,414.34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	-927,261.12	927,261.12	
应付赎回款	-	-	-	-	-25,144.35	25,144.35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20,313.56	20,313.56	
应付托管费	-	-	-	-	-5,803.90	5,803.9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	-
应交税费	-	-	-	-	-536.79	536.79	
应付利润	-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
其他负债	-	-	-	-	-143,746.37	143,746.37	
负债总计	-	-	-	-	-1,122,806.1	1,122,806.0	

						09	9
利率敏感度缺口	284,793.16	547,315.18	5,110,279.51	11,259,786.02	13,008,373.18	5,580,061.20	35,790,608.25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782,159.65	-	-	-	-	-	782,159.65
结算备付金	66,999.45	-	-	-	-	-	66,999.45
存出保证金	4,405.27	-	-	-	-	-	4,405.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18,820.00	1,403,336.90	2,724,899.20	15,436,412.30	13,611,806.86	6,431,266.00	40,926,541.26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62,149.55	62,149.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
其他资产	-	-	-	-	-	243,222.31	243,222.31
资产总计	2,172,384.37	1,403,336.90	2,724,899.20	15,436,412.30	13,611,806.86	6,736,637.86	42,085,477.49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	-	405,162.85	405,162.85
应付赎回款	-	-	-	-	-	149,363.78	149,363.7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23,066.61	23,066.61
应付托管费	-	-	-	-	-	6,590.47	6,590.4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	-
应交税费	-	-	-	-	-	601.09	601.09
应付利润	-	-	-	-	-	-	-

其他负债	-	-	-	-	-	167,970.95	167,970.95
负债总计	-	-	-	-	-	752,755.75	752,755.75
利率敏感度	2,172,384.	1,403,336.	2,724,899.	15,436,412.	13,611,806.	5,983,882.	41,332,721.
缺口	37	90	20	30	86	11	74

注：上表统计了本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1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9,112.47	14,393.45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9,080.06	-14,320.52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受到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整体涨跌趋势的影响，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通过组合估值、行业配置分析等进行市场价格风险管理。

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的比例较低，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5,701,630.00	15.93	6,431,266.00	15.56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5,701,630.00	15.93	6,431,266.00	15.56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持有对其他价格风险敏感的金融资产与负债的比例较低。因此其他价格风险的变动对本基金资产的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2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29,989,397.80	33,136,135.16
第二层次	5,637,986.09	7,790,406.10
第三层次	—	—
合计	35,627,383.89	40,926,541.26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上年度末：无）。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701,630.00	15.45
	其中：股票	5,701,630.00	15.4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9,925,753.89	81.07
	其中：债券	29,925,753.89	81.0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79,897.08	0.76
8	其他各项资产	1,006,133.37	2.73
9	合计	36,913,414.34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401,700.00	1.12
C	制造业	4,010,530.00	11.2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236,100.00	0.66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523,800.00	1.46
K	房地产业	529,500.00	1.4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701,630.00	15.93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85	海螺水泥	20,000	705,600.00	1.97
2	000983	山西焦煤	30,000	401,700.00	1.12
3	600309	万华化学	4,000	387,960.00	1.08
4	002179	中航光电	6,000	379,920.00	1.06
5	000776	广发证券	20,000	374,000.00	1.04
6	002415	海康威视	10,000	362,000.00	1.01
7	002241	歌尔股份	10,000	336,000.00	0.94
8	688599	天合光能	5,000	326,250.00	0.91
9	000069	华侨城 A	50,000	324,500.00	0.91
10	000768	中航西飞	10,000	302,900.00	0.85
11	000519	中兵红箭	10,000	291,500.00	0.81
12	300130	新国都	21,000	257,460.00	0.72
13	601636	旗滨集团	20,000	255,000.00	0.71
14	601669	中国电建	30,000	236,100.00	0.66
15	000002	万科 A	10,000	205,000.00	0.57

16	603306	华懋科技	5,000	169,500.00	0.47
17	000001	平安银行	10,000	149,800.00	0.42
18	002484	江海股份	5,000	116,700.00	0.33
19	600809	山西汾酒	300	97,440.00	0.27
20	000060	中金岭南	5,000	22,300.00	0.06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809	山西汾酒	963,883.00	2.33
2	688599	天合光能	963,119.18	2.33
3	600585	海螺水泥	857,935.00	2.08
4	300130	新国都	629,712.00	1.52
5	002415	海康威视	508,146.00	1.23
6	000776	广发证券	453,370.00	1.10
7	002824	和胜股份	398,340.00	0.96
8	000069	华侨城 A	393,091.00	0.95
9	000983	山西焦煤	391,800.00	0.95
10	000519	中兵红箭	386,594.00	0.94
11	002484	江海股份	382,890.00	0.93
12	300750	宁德时代	355,600.00	0.86
13	002179	中航光电	352,500.00	0.85
14	002241	歌尔股份	340,900.00	0.82
15	300015	爱尔眼科	335,000.00	0.81
16	000768	中航西飞	300,000.00	0.73
17	601669	中国电建	256,200.00	0.62
18	601636	旗滨集团	184,500.00	0.45
19	688039	当虹科技	172,920.00	0.42
20	600060	海信视像	142,065.00	0.34

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809	山西汾酒	1,500,742.28	3.63
2	688599	天合光能	1,041,940.00	2.52
3	601888	中国中免	662,460.00	1.60
4	688039	当虹科技	565,866.67	1.37
5	601088	中国神华	491,450.00	1.19

6	300130	新国都	482,689.00	1.17
7	002824	和胜股份	447,352.00	1.08
8	300750	宁德时代	422,788.00	1.02
9	600111	北方稀土	409,636.00	0.99
10	300015	爱尔眼科	407,800.00	0.99
11	000519	中兵红箭	405,250.00	0.98
12	002484	江海股份	243,100.00	0.59
13	002046	国机精工	224,000.00	0.54
14	603730	岱美股份	192,530.00	0.47
15	002415	海康威视	180,000.00	0.44
16	002139	拓邦股份	153,868.00	0.37
17	001979	招商蛇口	150,300.00	0.36
18	603906	龙蟠科技	146,420.00	0.35
19	002001	新 和 成	135,264.00	0.33
20	002895	川恒股份	128,450.00	0.31

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9,403,371.1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9,506,882.95

注：买入股票成本和卖出股票收入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082,323.02	8.6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082,323.02	8.61
4	企业债券	2,555,663.07	7.1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4,287,767.80	67.86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9,925,753.89	83.61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
----	------	------	-------	------	--------

					值比例（%）
1	018010	国开 1902	25,000	2,554,616.44	7.14
2	143538	18 陆债 01	15,000	1,528,637.26	4.27
3	127062	垒知转债	8,000	1,127,697.97	3.15
4	113025	明泰转债	3,000	1,028,068.77	2.87
5	112698	18 南方 01	10,000	1,027,025.81	2.87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股指期货投资。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投资。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说明

国家开发银行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2]8 号）。

对“国开 1902”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回顾、长期跟踪研究该投资标的的信用资质，我们认为，该处罚事项未对国开行的长期企业经营和投资价值产生实质性影响。我们对该投资标的的投资严格执行内部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除此之外，其余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均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

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4,896.08
2	应收清算款	907,752.8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3,484.4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06,133.37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25	明泰转债	1,028,068.77	2.87
2	123130	设研转债	745,512.74	2.08
3	110081	闻泰转债	739,104.49	2.07
4	113588	润达转债	674,044.11	1.88
5	113629	泉峰转债	670,971.23	1.87
6	123107	温氏转债	656,465.07	1.83
7	113616	韦尔转债	638,610.96	1.78
8	128078	太极转债	628,522.60	1.76
9	127049	希望转 2	614,078.22	1.72
10	110052	贵广转债	580,948.36	1.62
11	123124	晶瑞转 2	576,499.18	1.61
12	113620	傲农转债	567,775.34	1.59
13	128139	祥鑫转债	547,315.18	1.53
14	127007	湖广转债	501,305.51	1.40
15	128136	立讯转债	457,580.82	1.28
16	127040	国泰转债	386,992.11	1.08
17	123131	奥飞转债	384,600.41	1.07
18	113619	世运转债	384,279.12	1.07
19	113635	升 21 转债	383,920.44	1.07

20	113048	晶科转债	383,386.85	1.07
21	111001	山玻转债	381,013.56	1.06
22	127050	麒麟转债	379,477.64	1.06
23	113633	科沃转债	356,160.16	1.00
24	113632	鹤 21 转债	351,115.81	0.98
25	123114	三角转债	346,277.32	0.97
26	110045	海澜转债	327,491.10	0.92
27	123070	鹏辉转债	302,818.36	0.85
28	111000	起帆转债	272,979.95	0.76
29	123122	富瀚转债	254,992.66	0.71
30	113622	杭叉转债	249,271.84	0.70
31	110082	宏发转债	247,843.51	0.69
32	123115	捷捷转债	244,000.49	0.68
33	113024	核建转债	239,532.33	0.67
34	113610	灵康转债	231,830.52	0.65
35	127052	西子转债	231,575.19	0.65
36	128017	金禾转债	229,275.62	0.64
37	128109	楚江转债	179,818.89	0.50
38	113051	节能转债	141,558.77	0.40
39	113634	珀莱转债	139,794.79	0.39
40	118001	金博转债	137,525.89	0.38
41	127037	银轮转债	137,496.30	0.38
42	113570	百达转债	128,955.48	0.36
43	127031	洋丰转债	126,097.40	0.35
44	128121	宏川转债	124,663.84	0.35
45	123132	回盛转债	120,921.84	0.34
46	127020	中金转债	117,413.34	0.33
47	123126	瑞丰转债	116,282.19	0.32
48	127025	冀东转债	114,798.66	0.32
49	113046	金田转债	112,880.68	0.32
50	127043	川恒转债	86,971.59	0.24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1,841	16,366.74	-	-	30,131,169.44	100.00%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陈虓	373,670.00	9.24%
2	蒋怡	362,607.00	8.97%
3	刘炎卿	329,132.00	8.14%
4	陈久平	290,000.00	7.17%
5	陈文	194,136.00	4.80%
6	高德荣	176,115.00	4.36%
7	烟德成	170,000.00	4.20%
8	陈越	149,163.00	3.69%
9	李家福	149,163.00	3.69%
10	烟宝成	143,859.00	3.56%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8,812.50	0.06%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注：1、期末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2、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8.5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无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 年 09 月 29 日）基金份额总额	2,266,065,663.27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0,838,843.7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6,108,434.4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6,816,108.69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131,169.44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无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是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会计师事务所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至今。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向本基金管理人出具处罚决定（已披露），并对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采取相关行政监管措施。基金管理人对此高度重视，积极开展整改工作，对具体问题进行深入整改，全面完善公司私募资产管理业务及其信息披露管理的内控制度体系和管理机制。前述事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不利影响。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 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安信证券	3	—	—	—	—	—
渤海证券	1	—	—	—	—	—
财通证券	2	—	—	—	—	—
长城证券	2	—	—	—	—	—
长江证券	2	—	—	—	—	—
川财证券	2	—	—	—	—	—
大通证券	1	—	—	—	—	—
东北证券	2	—	—	—	—	—
东方财富 证券	1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东吴证券	2	—	—	—	—	—
东兴证券	1	—	—	—	—	—
方正证券	1	—	—	—	—	—
高盛高华	1	—	—	—	—	—
光大证券	1	—	—	—	—	—
广发证券	1	—	—	—	—	—
国金证券	1	—	—	—	—	—
国联证券	1	—	—	—	—	—
国盛证券	2	—	—	—	—	—
国泰君安	1	—	—	—	—	—
国信证券	2	—	—	—	—	—
国元证券	1	—	—	—	—	—
海通证券	1	—	—	—	—	—
红塔证券	1	—	—	—	—	—
华宝证券	1	—	—	—	—	—
华创证券	3	9,366,622.00	49.53%	8,589.30	49.15%	—
华金证券	1	—	—	—	—	—
华融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2	—	—	—	—	—
华西证券	2	—	—	—	—	—

金通证券	1	-	-	-	-	-
开源证券	1	-	-	-	-	-
民生证券	1	-	-	-	-	-
平安证券	2	-	-	-	-	-
瑞银证券	1	-	-	-	-	-
山西证券	1	-	-	-	-	-
申港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	4	-	-	-	-	-
太平洋证 券	2	-	-	-	-	-
天风证券	3	-	-	-	-	-
万联证券	1	-	-	-	-	-
西部证券	2	-	-	-	-	-
西南证券	2	-	-	-	-	-
信达证券	2	-	-	-	-	-
兴业证券	2	-	-	-	-	-
野村东方 国际证券有 限公司	1	-	-	-	-	-
银河证券	2	9,543,632.13	50.47%	8,888.01	50.85%	-
英大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2	-	-	-	-	-
浙商证券	1	-	-	-	-	-
中航证券	1	-	-	-	-	-
中金财富	3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中泰证券	2	-	-	-	-	-
中信建投	3	-	-	-	-	-
中信山东	1	-	-	-	-	-
中信浙江	1	-	-	-	-	-
中信证券	1	-	-	-	-	-
中银国际	1	-	-	-	-	-

注：本基金根据券商的研究实力和服务水平选择专用席位。由研究部牵头对席位候选券商的研究实力和服务质量进行评估，并综合考虑候选券商的综合实力，由研究总监和投资总监审核批准。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债券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回购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 权证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基金成 交总额 的比例
安信证券	-	-	-	-	-	-	-	-
渤海证券	-	-	-	-	-	-	-	-
财通证券	-	-	-	-	-	-	-	-
长城证券	-	-	-	-	-	-	-	-
长江证券	-	-	-	-	-	-	-	-
川财证券	-	-	-	-	-	-	-	-
大通证券	-	-	-	-	-	-	-	-
东北证券	-	-	-	-	-	-	-	-
东方财富证 券	-	-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	-
东吴证券	-	-	-	-	-	-	-	-
东兴证券	-	-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	-
高盛高华	-	-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	-
国联证券	-	-	-	-	-	-	-	-
国盛证券	-	-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	-
国元证券	-	-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	-
红塔证券	-	-	-	-	-	-	-	-
华宝证券	-	-	-	-	-	-	-	-
华创证券	34,847,519.09	39.50%	-	-	-	-	-	-
华金证券	-	-	-	-	-	-	-	-
华融证券	-	-	-	-	-	-	-	-

华泰证券	1,000.00	0.00%	-	-	-	-	-	-
华西证券	-	-	-	-	-	-	-	-
金通证券	-	-	-	-	-	-	-	-
开源证券	-	-	-	-	-	-	-	-
民生证券	-	-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	-
瑞银证券	-	-	-	-	-	-	-	-
山西证券	-	-	-	-	-	-	-	-
申港证券	-	-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	-
万联证券	-	-	-	-	-	-	-	-
西部证券	-	-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	-
信达证券	-	-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	-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	-	-	-	-	-	-	-
银河证券	53,371,779.17	60.50%	27,324,000.00	100.00%	-	-	-	-
英大证券	-	-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	-
中航证券	-	-	-	-	-	-	-	-
中金财富	-	-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	-
中信山东	-	-	-	-	-	-	-	-
中信浙江	-	-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	-
中银国际	-	-	-	-	-	-	-	-

注：本基金根据券商的研究实力和服务水平选择专用席位。由研究部牵头对席位候选券商的研究实力和服务质量进行评估，并综合考虑候选券商的综合实力，由研究总监和投资总监审核批准。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分红公告	《上海证券报》及/或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年01月12日
2	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同上	2022年01月12日
3	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21 年第 4 季度报告	同上	2022年01月21日
4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1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同上	2022年01月21日
5	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21 年年度报告	同上	2022年03月31日
6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同上	2022年03月31日
7	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同上	2022年04月13日
8	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分红公告	同上	2022年04月13日
9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同上	2022年04月21日
10	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	同上	2022年04月21日
11	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更新招募说明书（2022 年 5 月）	同上	2022年05月31日
12	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同上	2022年05月31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相关批准文件
- 2、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3、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4、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 5、本报告期内按照规定披露的各项公告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公司办公地点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 www.citicprufunds.com.cn。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08 月 27 日